

中山市商务局

中山市商务局关于公示 2023 年“中山乐购·居夏” 家电以旧换新项目（第二批） 分配计划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中山市商务局关于印发 2023 年“中山乐购·居夏”家电以旧换新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中商务建字〔2023〕59 号）要求，经企业申报、镇街初审、市商务局初审、第三方机构审核、市商务局复审、实地核查、市商务局产业扶持资金审核委员会组织审核等环节，形成第二批项目分配计划并经我局党组会审议通过，现将第二批分配计划予以公示，公示期自 2023 年 11 月 2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止共 7 天。

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向市商务局反映。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，需提供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的证明材料等；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，需提供真实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的证明材料等。凡匿名或假冒他人姓名反映问题的、未提供可查线索的、逾期提供证据材料的，将不予受理。

联系方式：市商务局内贸市场科 联系电话：0760-89892718，邮箱：hourui@zsboc.gov.cn；地址：中山市中山二路57号B座307室。

监督方式：

1. 商务局机关纪委 联系电话 0760-89892821；地址：中山市中山二路57号B座七楼。

2. 市纪委监委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纪检监察组联系电话：0760-88236289；地址：中山市东区松苑路1号市政府大楼403室。

附件：2023年“中山乐购·居夏”家电以旧换新项目（第二批）分配计划表

中山市商务局

2023年11月1日